

证券代码：002983

股票简称：芯瑞达

公告编号：2023-055

安徽芯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安徽芯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3年11月2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3年11月15日以电话方式、专人送达通知全体董事，会议由董事长彭友先生主持。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董事9名。公司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二、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，一致通过如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，同意该项提案。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出具了核查意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57）、《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》、《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。

董事彭友先生、唐先胜先生作为关联方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7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三、 备查文件

- 1、安徽芯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；
- 3、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；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芯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11月21日